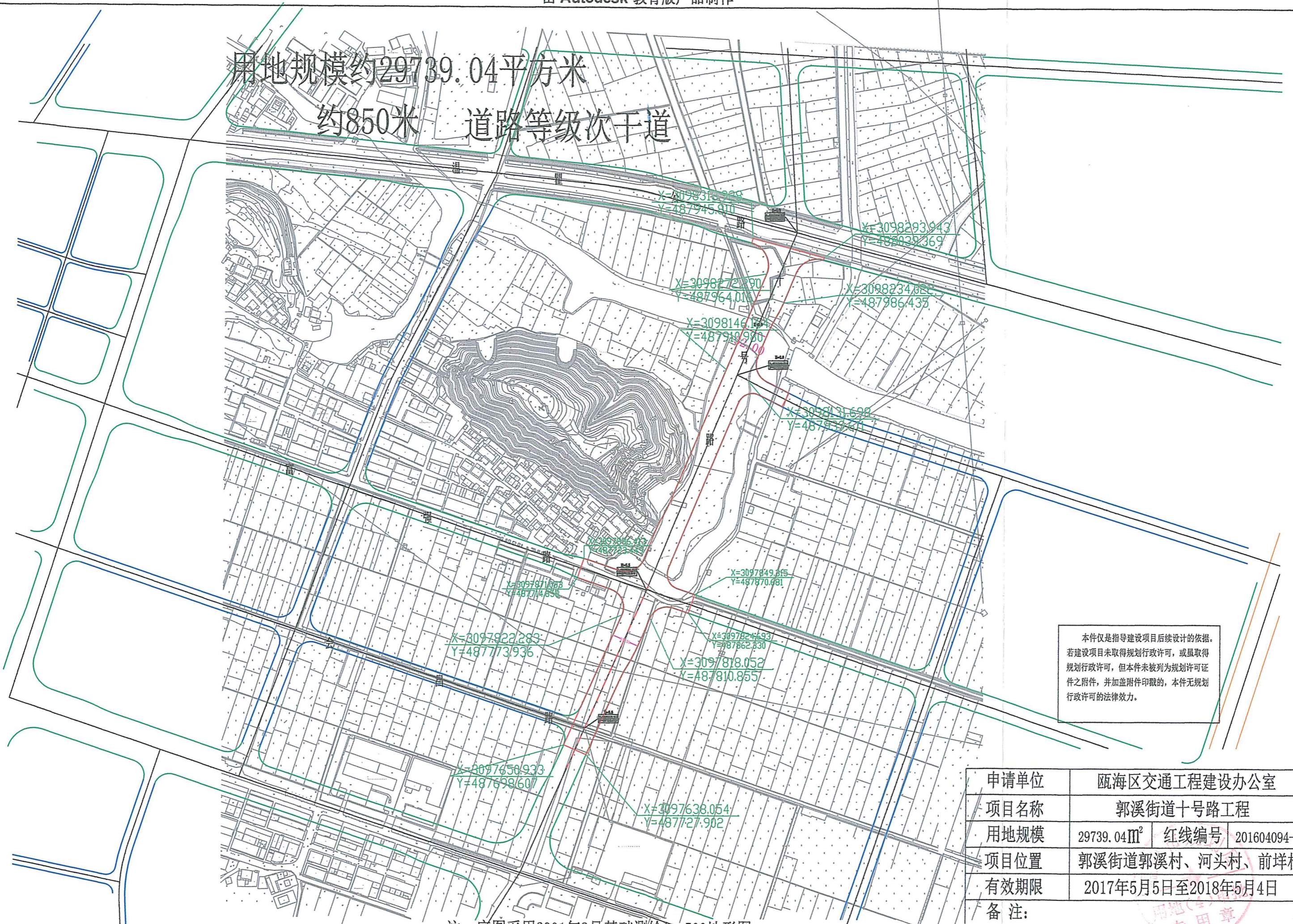


用地规模约29739.04平方米
约850米 道路等级次干道



本件仅是指导建设项目后续设计的依据。若建设项目未取得规划行政许可，或虽取得规划行政许可，但本件未被列为规划许可证件之附件，并加盖附件印戳的，本件无规划行政许可的法律效力。

申请单位	瓯海区交通工程建设办公室		
项目名称	郭溪街道十号路工程		
用地规模	29739.04m ²	红线编号	201604094-1
项目位置	郭溪街道郭溪村、河头村、前垵村		
有效期限	2017年5月5日至2018年5月4日		
备注:			

注：底图采用2001年8月基础测绘1:500地形图



由 Autodesk 教育版产品制作

由 Autodesk 教育版产品制作